

教务处（公卫、材料学院）采购合同履约验收报告

项目名称：郑州大学国家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教学设备采购项目（通风柜、超纯水集中供水系统、氨气检测仪等设备）。

资金来源：教学专项经费 合同金额：69.97 万元

中标供应商：河南普嘉商贸有限公司

组织单位：国有资产管理处

验收工作组：国有资产管理处、财务处、审计处

技术专家：刘文立、韩绍印

根据河南省财政厅豫财购【2010】24号文件要求，2021年12月20日，由国有资产管理处牵头，抽取技术专家和有关部门人员组成验收工作组，对该项目进行了合同履约验收。

一、依据政府招标采购“合同编号：豫财竞谈-2021-87”合同中涉及的设备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产地、备品备件、文本资料等，已经由教务处组织的技术人员进行了核对、检验。安装调试后，使用单位组织技术人员进行了初步验收，提交了初步验收合格报告。

二、验收专家组听取了项目使用单位的情况汇报；复核了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和合同内容；查看了文本资料；现场核对、测试了仪器设备。

三、工作组在验收中，发现：

本项目设备的名称、型号规格、数量及性能与合同基本相符。

四、验收工作组建议：

本次验收的设备，基本符合合同的规定，予以通过验收。

采购单位项目负责人： 王立 采购单位主管领导： 白志刚

采购单位监督人： 张晓光

验收工作组签名：

刘文立 韩绍印 白志刚

张晓光 张慧芳

中标供应商项目负责人： 张海娟

2021年12月20日